

证券代码：603501

证券简称：韦尔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88

转债代码：113616

转债简称：韦尔转债

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9月1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9月10日通过通讯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韩杰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请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摘要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85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经审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能确保公司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，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形成良好、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，建立股东与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（业务）人员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请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核实<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>的议案》

经审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具备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公司《2023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，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，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，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。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对激励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3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请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2023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摘要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86）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2023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经审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3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能确保公司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，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形成良好、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，建立股东与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（业务）人员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请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核实<2023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>的议案》

经审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3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具备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公司《2023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，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，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，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。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对激励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9 月 16 日